湛 江 市 教 育 局

关于开展 2020 年湛江市中小学教师高级专业 技术资格评审面试答辩工作的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教育局,相关学校和面试答辩人员:

湛江市 2020 年中小学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会议拟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至月底在廉江市召开,届时需要组织申报人员进行现场面试答辩工作。为切实做好相关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做好面试答辩通知的传达工作,确保每位申报人员知晓面试答辩的时间和地点;要做好因特殊情况不能按规定的时间节点进行面试答辩人员的统计、申报和调整通知等工作。
- 二、相关学校要尽量为参加面试答辩的教师提供便利,科学合理地给予面试答辩教师请假、调整课程等,确保学校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。
- 三、各位面试答辩人员要经常留意市、县教育局官方信息, 及时了解面试答辩具体安排情况,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准时 到达考场进行面试答辩。因个人原因耽误面试答辩的,后果自负。

四、开展高级职称面试答辩工作的同时开展市直中小学教师 一级职称面试答辩工作,请市直中小学校做好本校教师高级、一

级职称面试答辩通知传达等工作。

五、具体面试答辩的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